

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8 年度，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了监事会赋予的各项职权和义务，行使对公司经营管理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能，维护了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现将 2018 年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保证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利益，维护股东利益。本年度监事会对公司长期发展计划、重大发展项目、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了六次会议，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8 年 4 月 18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全体监事审议并通过了《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7 年度审计报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聘任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议案》。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8 年 4 月 25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

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全体监事审议并通过了《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3、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8 年 8 月 28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全体监事审议并通过了《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议案》、《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4、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8 年 10 月 10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全体监事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提名顾纪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蒋秀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5、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全体监事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全体监事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二）报告期内，监事列席会议情况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次数		3 次				
姓名	职务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
顾纪明	监事会主席	3	3	0	0	否

蒋秀军	监事	3	3	0	0	否
廖均	监事	3	3	0	0	否
2018 年度董事会会议召开次数		7 次				
姓名	职务	应出席 次数	亲自 出席次数	委托 出席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 未亲自出席
顾纪明	监事会主席	7	7	0	0	否
蒋秀军	监事	7	7	0	0	否
廖均	监事	7	7	0	0	否
2018 年度监事会会议召开次数		6 次				
姓名	职务	应出席 次数	亲自 出席次数	委托 出席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 未亲自出席
顾纪明	监事会主席	6	6	0	0	否
蒋秀军	监事	6	6	0	0	否
廖均	监事	6	6	0	0	否

（三）报告期内，监事会人员变动情况

2018 年度公司监事会人员无变动。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18 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18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内控制度和财务状况、控股子公司财务状况等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认为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财务会计内控制度健全，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良好。

（三）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使用（修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执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在募集资金管理上，能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募集资金使用及有关的信息披露符合规范，符合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及公司的利益。

（四）监事会对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了较好的执行，各种内外部风险得到了有效的控制。公司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目前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以及执行监督的实际情况，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准确的。

（五）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况，未发生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也无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六）检查公司对外投资情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事项涉及的交易价格合理，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未发现内幕交易情况，无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七）检查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三、监事会 2019 年的工作计划

2019 年，监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

和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监督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深入开展公司内部控制的监督和检查工作，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更好地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25 日